

雷州市雷南石料有限公司雷高东坎岭建筑用玄武岩矿配套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验收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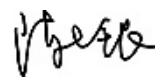
专家验收意见

根据《土地复垦条例》(国务院令第592号)、《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国土资源部第56号令2019年修正)、《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强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粤国土资利用发[2016]35号)以及《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1〕2号)等政策文件要求,2026年7月25日,雷州市自然资源局邀请了雷州市农业农村局、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雷州市林业局等相关单位,组织有关专家召开了雷州市雷南石料有限公司雷高东坎岭建筑用玄武岩矿配套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验收项目的验收评审会,经过现场踏勘并审阅相关材料,进行质询和讨论后,形成意见如下:

一、本次复垦验收地块位于湛江市雷州市雷高镇东坎岭,批复面积131.946亩,复垦验收面积为8.4960公顷(127.44亩),实际复垦率为96.58%,复垦为乔木林地。

二、验收材料基本齐全,临时用地复垦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及相关政策文件要求。

综上所述,本次复垦验收地块现场及验收材料符合临时用地复垦验收有关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专家组长: 

(专家组名单附后)

2026年7月25日